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拟定相关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

(2) 负责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监督执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

(3) 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职责。拟定住房保障、廉租住房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安排并监督廉租住房资金的使用。

(4)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职责，提出房地产的行业发展规划建议。监督执行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转让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

(5) 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职责。负责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核发《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监督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的实施。

(6) 拟定城乡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县城镇体系建设规划，按规定权限负责县域城镇体系规划的相关工作。

(7) 承担规范、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职责。拟定村庄建设规划，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生态移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

改造、小城镇和村庄人民的有关工作。

(8) 承担推荐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你的建筑节能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

(9) 负责监督各类住房资金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

(10)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机关内设机构6个，具体为：项目办、财务室、质监站、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新农村服务中心，市政办。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兴海县城市管理局）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兴海县城市管理局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838.3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0.00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6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08.00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6,602.25
		十二. 农林水支出	1,088.87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88.22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6.00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25.30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08.30	本年支出合计	9,886.86
上年结转	1,878.56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886.86	支出总计	9,886.86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886.86	1,878.56	7,838.30	170.00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86.86	1,878.56	7,838.30	170.00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8,668.41	1,878.56	6,619.85	170.00							
兴海县城市管理局	1,218.45		1,218.45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886.86	797.43	9,089.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5.00		2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6	101.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86	101.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0	67.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5	3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6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37	6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	5.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9	2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5	33.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8.00		408.00			
21103	污染防治	408.00		408.00			
2110302	水体	408.00		40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02.25	579.75	6,02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69.54	579.75	889.79			
2120101	行政运行	159.76	111.60	48.16			
2120103	机关服务	194.63	194.63				
2120104	城管执法	1,115.15	273.52	841.6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58.51		4,458.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58.51		4,458.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00		17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0.00		17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4.20		504.2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4.20		504.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8.87		1,088.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7.87		647.8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84.87		284.8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63.00		36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1.00		441.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41.00		44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22	54.46	533.7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3.75		533.7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34.15		434.1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80		2.8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6.80		96.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6	5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46	54.4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6.00		986.00			
22204	粮油储备	986.00		986.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986.00		986.00			
229	其他支出	25.30		25.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30		25.3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30		25.3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008.30	一、本年支出	9,886.86	9,691.55	195.3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838.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0.00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6	101.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37	61.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8.00	408.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602.25	6,432.25	17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88.87	1,088.8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8.22	588.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6.00	986.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25.30		25.30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1,878.56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3.2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5.3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886.86	支出总计	9,886.86	9,691.55	195.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91.55	797.43	8,894.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5.00		2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6	101.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86	101.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0	67.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5	3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6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37	6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	5.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9	2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5	33.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8.00		408.00
21103	污染防治	408.00		408.00
2110302	水体	408.00		40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32.25	579.75	5,85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69.54	579.75	889.79
2120101	行政运行	159.76	111.60	48.16
2120103	机关服务	194.63	194.63	
2120104	城管执法	1,115.15	273.52	841.6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58.51		4,458.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58.51		4,458.5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4.20		504.20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4.20		504.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8.87		1,088.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7.87		647.8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84.87		284.8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63.00		36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1.00		441.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41.00		44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22	54.46	533.7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3.75		533.7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34.15		434.1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80		2.8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6.80		96.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6	5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46	54.4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6.00		986.00
22204	粮油储备	986.00		986.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986.00		986.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97.43	755.01	42.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01	755.01	
30101	基本工资	111.59	111.59	
30102	津贴补贴	208.51	208.51	
30103	奖金	33.33	33.33	
30107	绩效工资	181.50	181.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90	67.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5	33.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2	28.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25	33.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	2.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46	54.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2		42.42
30201	办公费	9.83		9.83
30202	印刷费	0.87		0.87
30205	水费	1.16		1.16
30206	电费	2.31		2.31
30207	邮电费	0.29		0.29
30208	取暖费	1.45		1.45
30211	差旅费	7.22		7.22
30215	会议费	0.13		0.13
30216	培训费	0.13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13
30228	工会经费	7.04		7.04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		3.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13		3.00		3.00	0.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30		195.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00		1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00		17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0.00		170.00
229	其他支出	25.30		25.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30		25.3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30		25.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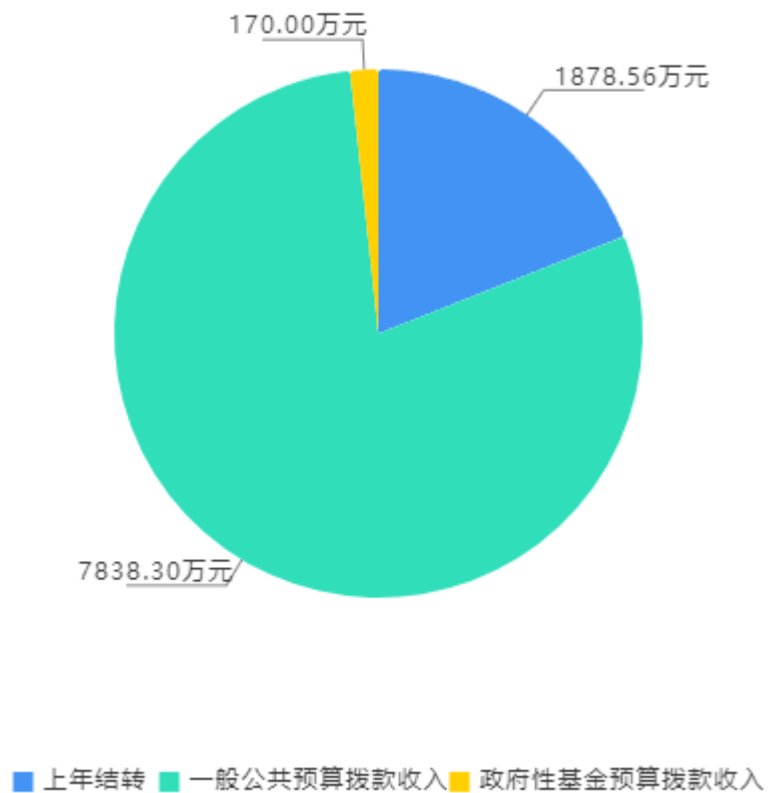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38.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70.00万元、上年结转1,878.5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3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8.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602.25万元、农林水支出1,088.8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8.2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986.00万元、其他支出25.30万元。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9,886.86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收入预算9,886.8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878.56万元，占19.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38.30万元，占79.2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70.00万元，占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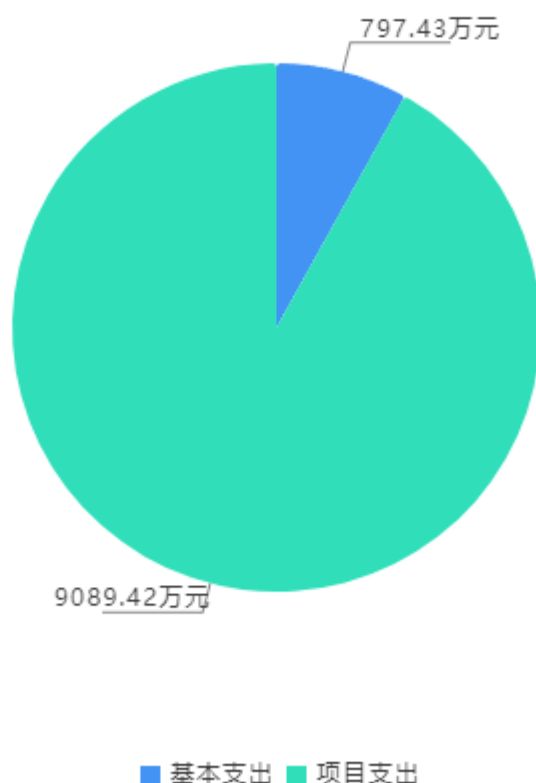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支出预算9,886.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7.43万元，占8.07%；项目支出9,089.42万元，占9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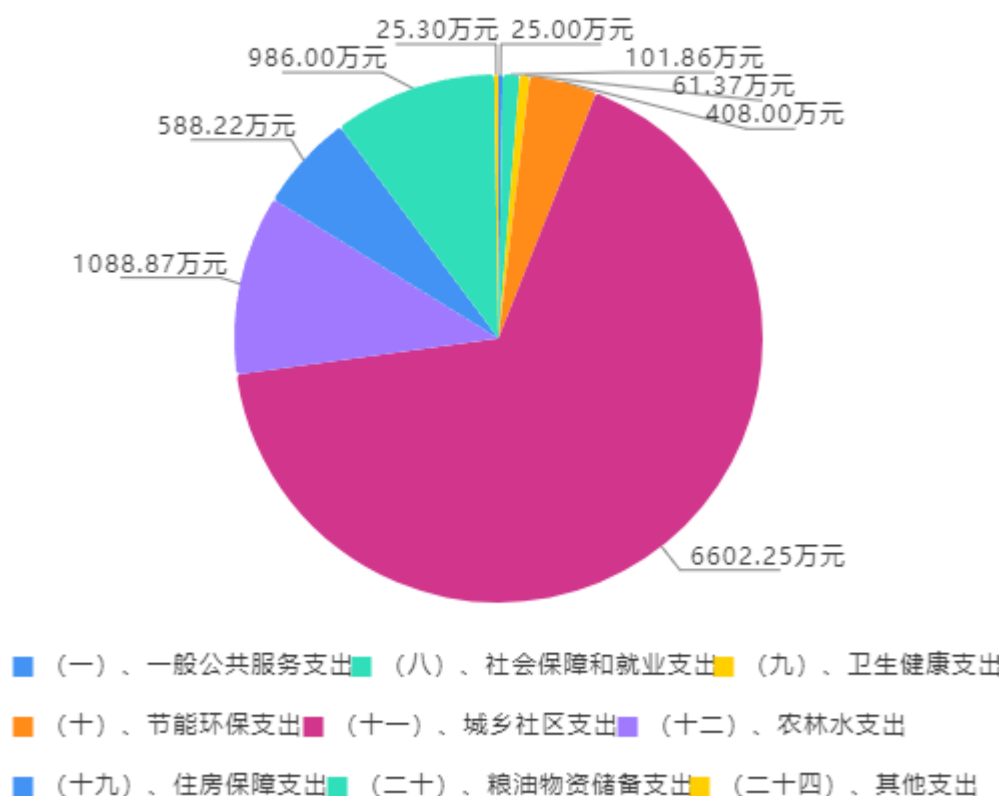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886.86万元，比上年减少495.27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上年结转专项资金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7,838.30万元，上年结转1,853.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70.00万元，上年结转25.3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3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08.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602.25万元，农林水支出1,088.8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8.2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986.00万元，其他支出25.3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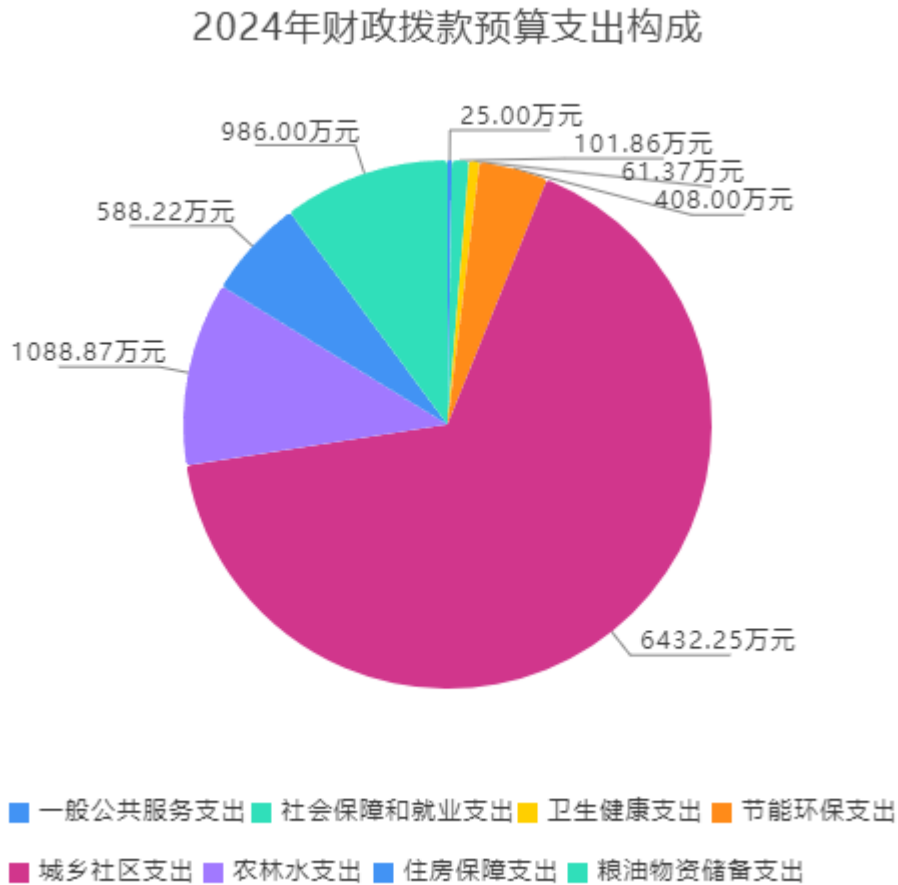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691.55万元，比上年增加7,590.3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5.00万元，占0.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1.86万元，占1.05%；卫生健康（类）支出61.37万元，占0.63%；节能环保（类）支出408.00万元，占4.21%；城乡社区（类）支出6,432.25万元，占66.37%；农林水

（类）支出1,088.87万元，占11.24%；住房保障（类）支出588.22万元，占6.0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986.00万元，占10.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5.00万元，比上年增加25.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我单位提前下达发改项目专项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7.90万元，比上年减少3.57万元，下降5.00%。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下属城市管理局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3.95万元，比上年增加4.64万元，增长15.83%。主要是本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03万元，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0.60%。主要是本年度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3.09万元，比上年增加0.66万元，增长2.94%。主要是本年度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3.25万元，比上年增加0.65万元，增长1.99%。主要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缴费基数调整。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24年预算数为408.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8.00万元，增长308.00%。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水体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59.76万元，比上年减少4.17万元，下降2.54%。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下属城市管理局人员减少，所以行政经费减少。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94.63万元，比上年增加25.27万元，增长14.92%。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住建局事业编制人员增加，工资及公用经费增加。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项）2024年预算数为1,115.15万元，比上年增加1,115.1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城管执法专项资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458.51万元，比上年增加4,458.5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城乡社区公共设施专项资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04.20万元，比上年增加228.28万元，增长82.73%。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城乡社区支出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284.87万元，比上年增加284.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6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63.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441.00万元，比上年增加441.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

改造（项）2024年预算数为434.15万元，比上年增加434.1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024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比上年增加2.8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6.80万元，比上年增加19.21万元，增长24.76%。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54.46万元，比上年减少4.76万元，下降8.04%。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下属单位人员减少，所以住房公积金减少。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库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986.00万元，比上年增加986.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提前下达储备粮（油）库建设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97.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5.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1.59万元，津贴补贴208.51万元，奖金33.33万元，绩效工资181.50万元，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90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3.9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8.1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3.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40万元，住房公积金54.46万元；

公用经费 42.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83万元，印刷费0.87万元，水费1.16万元，电费2.31万元，邮电费0.29万元，取暖费1.45万元，差旅费7.22万元，会议费0.13万元，培训费0.13万元，公务接待费0.13万元，工会经费7.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4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4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13万元，比上年增加3.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增加3.00万元；公务接待费0.13万元，增加0.13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公务用车燃油费及公务接待次数较上年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95.30万元，比上年增加195.3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下达土地出让金安排支出征地和拆迁补偿。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170.00万元，占87.05%；其他（类）支出25.30万元，占12.9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7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7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本年度结转子科滩镇外环东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项目。。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5.30万元，比上年增加25.3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上年结转兴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2.4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9万元，下降1.60%。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办公费等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29个，预算金额7,210.87万元。

2024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63252400024R000010729- 编外人员工资	12-编外人员类	48.16	1、根据兴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批转《兴海县事业单位招聘编外专业技术人员人才实施方案》第二条：招聘数额和岗位要求：2013年6月18日召开的《兴海县人民政府第十四届16次常务会议》第11条研究通过，县政府统一招聘同工同酬人员3人。其中：招聘专业技术人员2人，原单位聘用1人。2、聘用时间：2013年7月。3、三人均属建筑建设类技术人员，在质监站、项目办担任专业技术人员，负责项目招投标、施工管理工程质量监督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编外人员费用	≥	48.16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人员数量	=	2	人	10
						质量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率，提高工作质量	≥	100	%	20
						时效指标	当年执行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三人均属建筑建设类技术人员，在质监站、项目办担任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基础人员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025- 保障性住房管理费	3-特定目标类	46.80	1、按照《青海省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办法》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用于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的规定。2、因保障性住房未设置岗位编制，全县5996套保障性住房后续管理工作量大、任务重；3、聘请管理人员，对全县5996套保障性住房后续分配、退出、租金缴纳、日常管理等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管理人员工资	=	46.8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人员数量	=	15	人	20
						质量指标	提升入住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保障性住房后续管理实现精细化管理	≥	1	年	10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	98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城镇住房困难户房屋保障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059- 2024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衔接资金）	3-特定目标类	363.00	兴海县2024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共建设3个美丽乡村，分别是：河卡镇宁曲村、子科滩镇黄沟村、唐乃亥乡桑当村；主要建设配套文化体育设施，同步配套完善村内主要干道和活动场所亮化、绿化设施，全面提升建设村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美丽乡村数量	=	3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123- 2024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配套资金二类费用（衔接资金）	3-特定目标类	47.87	兴海县2024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共建设3个美丽乡村，分别是：河卡镇宁曲村、子科滩镇黄沟村、唐乃亥乡桑当村；主要建设配套文化体育设施，同步配套完善村内主要干道和活动场所亮化、绿化设施，全面提升建设村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美丽乡村数量	=	3	个	20
						质量指标	几个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158- 保障性住房维修	3-特定目标类	50.00	1、套数：全县保障性住房共计5996套。2、面积：用地面积21.5公顷，总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3、范围12处：紫宁小区、华盛小区、海兴小区、朝阳小区、丽景小区、河卡种羊场、子科滩镇政府、河卡镇政府、曲什安镇政府、温泉乡政府、龙藏乡政府4、内容：房屋面防水、地墙、墙面粉刷、给排水管网、供热设施等损坏事项的维修。5、确保公租房配套设施完整，提高房屋入住率；6、切实改善住房困难户居住条件，着力解决住房困难户居住条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50000	平方米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100	%	20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人数	≥	8000	人	10
						可持续影响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171- 2022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县级配套）	3-特定目标类	50.00	1、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村庄环境卫生得到整治。2、村庄基础设施、环卫设施、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3、村庄绿化、亮化、美化得到提升，村庄凝聚力进一步加强，三江源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得到加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美丽乡村数量	=	4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237- 2023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县级配套）	3-特定目标类	50.00	建设地点：唐乃亥乡明屋村、中铁乡然毛村、温泉乡南木塘村、龙藏乡麻日毛村。建设规模：（一）唐乃亥乡明屋村美丽乡村建设计划投资450万元，包括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村庄绿化亮化、环卫设施、村庄公厕等。（二）中铁乡然毛村美丽乡村建设计划投资450万元，包括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村庄绿化亮化、环卫设施、村庄公厕等。（三）温泉乡南木塘村美丽乡村建设计划投资450万元，包括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村庄绿化亮化、环卫设施、村庄公厕等。（四）龙藏乡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美丽乡村数量	=	4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243- 2022年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	3-特定目标类	152.00	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改造任务400户，惠及1480人。整合于2023年度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400户，在兴海县温泉乡南木塘村实施208户，中铁乡然毛村实施123户，龙藏乡麻日毛村实施69户，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由所在乡镇引导实施。根据村庄实际情况和群众需求，优先考虑提升重点类建设项目，包括农牧民群众住房的外墙面节能保温，安装玻璃暖棚，有条件的住户进行水厕改造。其次考虑住户的庭院美化建设，因地制宜，选择施工队进行统建或者群众自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补助数量	=	400	户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农牧民居住生活环境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244- 2022年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	3-特定目标类	110.00	对农牧民群众进行外墙节能保温、安装玻璃暖棚，水厕改造、庭院美化建设等。2022年省级计划下达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任务数600户，子科滩镇纳洞村176户，中铁隆普150户，温泉温泉村109户，龙藏纳洞村100户；曲什安镇美丽城镇65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补助数量	=	600	户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农牧民居住条件环境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304001-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63252400024T000001252-2023年农牧民抗震改造项目	3-特定目标类	2.70	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转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与全县“十四五”规划有效衔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牧民住房改造数量	=	9	户	20
						质量指标	切贴农牧民住房安全问题和及住建行业巩固脱贫攻坚攻坚	≥	100	%	10
						时效指标	改造时限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每户农牧民新建住房经济负担	=	3000	元	10
						社会效益	确保人不住危房，危房不住人。	≥	100	%	10
						生态效益	降低灾害对农牧民造成的人身安全	≥	100	%	10
						可持续影响	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问题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牧民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319-公共区域采暖费	3-特定目标类	142.20	依据县机关事务局公共区域采暖面积统计数据，2023-2024年度全县公共采暖区域包括：县委、县政府大型会议室、接待中心、人才公寓、电影院、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19处，总建筑面积36265平方米。本项目为保障全县19处公共区域正常采暖，按照5.6元/平方米/月收费标准，向供暖企业缴纳采暖费。项目总投资142.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区域采暖	=	19	处	20
						质量指标	保障公共区域采暖	≥	100	%	20
						时效指标	2023年10月至2024年5月	=	7	月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民众提供良好的服务环境	≥	100	%	10
						社会效益	采暖条件符合要求	≥	100	%	10
						可持续影响	提供一个温暖、舒适的工作、生活、娱乐环境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体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390-兴海县河卡镇基础设施延伸工程	3-特定目标类	1,408.51	兴海县河卡镇基础设施延伸工程。完成兴海县河卡镇4条套路进行整治提升，建设长度为6.23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6.23	公里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03-兴海县乡镇集中建筑清洁供暖改造建设项目	3-特定目标类	363.00	兴海县乡镇集中建筑清洁供暖改造建设项目。在各乡镇进行土建施工及设备购置；建设固体蓄热式电锅炉及配套附属设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2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04-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公安路、农牧路、建设路及税务路道路提升工程	3-特定目标类	611.00	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公安路、农牧路、建设路及税务路道路提升工程。土建施工：改造道路2.9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红线宽10米-24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1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2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06-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环城西路道路提升工程	3-特定目标类	788.00	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环城西路道路提升工程。土建施工：改造道路1.5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红线宽14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道路	≥	2.9	公里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1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08-海南州兴海县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	3-特定目标类	656.00	海南州兴海县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土建施工：总建筑面积3140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业务用房及配套附属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面积	≥	3140	平方米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1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09-海南州兴海县五小工程建设项目	3-特定目标类	514.00	对兴海县各乡镇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进行建设，7个乡镇新建面积1246平方米，维修面积280平方米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乡镇	=	7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人数	≥	1	万人	1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422-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西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	3-特定目标类	100.00	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西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根据兴发改（2022）116号文，对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西路南段道路建设，建设长度为1.91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	≥	1.91	公里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100	%	1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0	%	10	
63252400024T000001423-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东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	3-特定目标类	170.00	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东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款。道路建设长度1.4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对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外环西路南段道路建设进行征地补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建设长度	≥	1.4	公里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施正常运转率	≥	100	%	10	
					可持续影响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	
63252400024T000001535-兴海县曲什安美丽城镇建设项目	3-特定目标类	18.00	兴海县曲什安美丽城镇建设项目主要完成集镇建设项目，主要实施水井巷、迎宾路、滨河路、支路整治，水井巷路、迎宾路建筑整治，广场（避难场所）、环卫设施建设、热干墙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1	个	20.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2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8	%	10.00	
					社会效益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8	%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8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8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电缆路灯改造为太阳能路灯	=	4500	元/每盏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缆路灯改造为太阳能路灯及新建太阳能路灯	=	748	盏	20.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路灯用电成本	≥	2.6	万元/每年	10.00
						社会效益	安置小区出行安全人数	≥	2350	人	5.00
					生态效益	节约电力能源	≥	71	度/每天	10.00	
						可持续影响	太阳能路灯使用年限	≥	10	年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美丽乡村数量	=	3	个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	100	%	10	
					社会效益	增加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定性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10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农牧区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牧民居住环境	定性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电缆路灯改造为太阳能路灯	=	4500	元/每盏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缆路灯改造为太阳能路灯及新建太阳能路灯	=	748	盏	20.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0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节约路灯用电成本	≥	2.6	万元/每年	10.00
						社会效益	安置小区出行安全人数	≥	2350	人	5.00
					生态效益	节约电力能源	≥	71	度/每天	10.00	
						可持续影响	太阳能路灯使用年限	≥	10	年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设施和景观照明维护	≥	100	%	20
						质量指标	各类设施完好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	≥	100	%	20
						社会效益	市政设施完好保障市民安全出行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停车费管理人员17人工资	≥	36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车费管理人员	=	17	个	20
						质量指标	规范停车行为	定性	优良差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工作质量	定性	高中低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环卫工资	≥	3696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工数量	≥	26	人	25
						质量指标	保持环境整洁	≥	100	%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监督管理高效	定性	高中低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	≥	48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管理人员数量	≥	4	人	15
						质量指标	公厕内管线定时检修	≥	100	%	15
					时效指标	公厕开放时间	=	8	小时/每天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厕所内清洁程度	≥	100	%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建设水平	≥	90	%	20
						质量指标	遏制“两违”行为	≤	50	%	10
					时效指标	科学有序的开展城乡环境卫生工作	≥	90	%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县内村镇环境保护意识	≥	90	%	20
						生态效益	改善城乡环境	≥	90	%	10
					可持续影响	健全长效机制	定性	优良中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满意度	≥	100	%	10

7210.868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

中反映。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